

世界史資料丛刊勸集

一七六五——一九一七年  
的美国

謝德風 孫秉瑩 郭聖銘 皮名舉選譯

商 务 印 书 館

K712.3

702

117-732

阅览室

0199270

(3)

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

一七六五——一九一七年  
的美国

謝德风 孙秉瑩 郭圣銘 皮名举选譯



商 务 印 书 馆

1962年·北京

本书原系三联书店1957年7月出版，共印1次；印  
6,900册，自1962年12月起改由商务印书馆出版。

•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  
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編輯委員會編  
一七六五——一九一七年的美國

謝德風 孫秉瑩 选譯  
郭聖銘 皮名舉

---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復興門外西鐵路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07號)

新 华 书 店 經 售

崇 文 印 刷 厂 印 裝

統一書號：11017·155

---

1962年12月新1版

開本787×1092 1/32

1962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數103千字

印張5

印數1—2,000冊

定價(9)0.60元

## 編者的話

為了使學生易于接觸一些基本的史料和提高高等院校的世界史教學，我們編譯了這套“世界史資料叢刊初集”；同時，我們認為它對於一般學習世界史的人也會有些用處。

所謂基本史料是指在教學中多半會提到的那些原始文獻，因而我們的選材是以原始文獻或具有原始文獻價值的著作為限。

叢刊初集共計三十四個分冊，僅包括世界上古史、中世紀史和近代史的資料；現代史部分因所須選譯的資料多半不易找到，難于如期分冊完成，暫缺。

每一分冊的字數約為七——九萬。為使有限字數能有助于闡明歷史事件，故選材只能集中在幾個重點，即各分冊中的幾個部分；重點的選擇主要是根據它本身的重要性，但有時也因找不到資料而不得不放棄原所選定的重點。

應當選譯的資料如目前不能找到，暫缺。有時一個分冊已經脫稿才得到最初所要找的資料，為避免一再更改以致延誤出版起見，只好暫时不改。

現代史資料、被忽略的重點以及應選而未能選譯的資料，待將來計劃續集或專書來補充。

這套資料是為配合教學而編譯的。每一文獻的說明及附注例從簡略。每一分冊末附有譯名對照表。

我們希望讀者指正我們的錯誤，更希望讀者指出並供給應當補譯的資料。

## 本分冊說明

本分冊中選譯一七六五年至一九一七年間美國歷史資料三十九篇，附錄三篇，其中因已有譯文而從略者兩篇，分為五部分：

第一部分說明美國的獨立戰爭與憲法的制定，其中關於獨立戰爭者三篇，關於憲法者兩篇。關於謝斯起義的背景者兩篇，合為一個項目；西北法令一篇與印第安人的條約一篇。由這些資料中可以看出美國自成立後即加強中央政府的權力，開始壓榨本國中小農民和印第安人。

第二部分說明“門羅主義”的宣布。由哲斐遜致門羅總統的信中，我們知道，在所謂“門羅主義”宣布之初，美國的統治階級即有侵略中南美洲的野心。

第三部分說明黑奴問題與南北戰爭。從托馬斯·佩因“論美國奴隸制度”，“黑人向國會最早的請願書”和“一個黑奴自述奴隸拍賣的情況”等篇中可以看出美國黑人的悲慘生活。而反動的南方種植場奴隸主不但沒有廢除這種殘酷剝削制度的傾向，反而企圖把這種制度向以前禁止奴隸制的地區推廣。結果引起人民的武裝暴動。約翰·布朗是這個鬥爭中的英勇的戰士。內戰後第十三條至十五條“憲法修正案”的通過，黑人在名義上取得了自由。

第四部分說明帝國主義時期美國的對外侵略。南北戰爭後，美國經濟的發展達到了壟斷資本主義階段。美國統治階級開始向海外作強盜式的掠奪，其勢力達於遠東。它

一方面利用那臭名远揚的“門戶开放”政策，勾結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我国；另一方面，扩大“門羅主义”应用的范围，作为侵略中南美洲的工具。

第五部分說明南北战争以后的黑人問題和工人运动。这里所选譯关于黑人問題的四篇資料都是被压迫者和被侮辱者把美国統治阶级对黑人的迫害罪行向全世界人民控訴。

美国的工人阶级在反抗資本主义的斗争中有其輝煌的成就。他們創造了“五一”示威和群众大会的斗争方式。十九世紀八十年代的劳动骑士团，二十世紀初的世界产业工人联合会都以其群众性的积极活动，給予美国資本家以重大的打击。这里选譯了四篇資料，說明美国工人阶级也和世界其他各国的工人阶级一样，坚决反对壟斷資本主义。但在世界史資料丛刊初集所包括的年代內，美国的工人运动是自發性的，其領袖多为机会主义者或改良主义者，用阶级調和、反对武装革命斗争和無产阶级专政等反动毒害思想，来削弱工人运动的势力。他們后来多变为工人阶级的叛徒。只有在一九一九年美国共产党成立后，尤其是在一九四五年美国共产党在福斯特領導下，才以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自己，團結一切进步民主的力量，为爭取和平民主的光明前途而斗争。

本書全稿編譯完畢后，承曾芸閣同志仔細校閱了一遍，提供了不少宝贵的意見，我們謹此志謝。

本分册所用的資料来源如下：

- 1 C. W. Eliot: Harvard Classics Vol. 43. American Historical Documents. New York: Collier & Son Company. 1910.

簡稱：“哈佛古典叢書”第四十三卷

- 2 H. W. Preston: Documents Illustrative of American History, 1606—1863, 6th edition, New York: The Knickerbocker Press; 1886.

簡稱：普里斯吞編“美國史文獻”

- 3 H. S. Commager: Documents of American History, 5th edition,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Crofts inc. 1949.

簡稱：康迈格尔編“美国历史文献”

- 4 S. E. Morrison: Sources and Documents Illustrating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1764—1788, and the Formation of the Federal Constitution, Oxford: the Charendon Press; 1923.

簡稱：莫里逊編“美国革命史資料”

- 5 W. Mac Donald: Documentary Source Book of American History, 1606—1926, 3rd edition, New York: Mac Millan Co. 1928.

簡稱：麦克唐納編“美国历史文献”

- 6 H. Aptheker: 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the Negro People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The Citadel Press; 1951.

簡稱：“美国黑人史資料”

- 7 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Based on the File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 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49.

簡稱：“中美关系”

- 8 M. Hillquit: History of Socialism in the U. S. A., 5th

édition. New York and London: Funk and Wagnalls Co. 1910.

簡稱：“美國社會主義史”

- 9 J. W. Gamtenbein: The Evolution of Our Latin American Polic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0.

簡稱：“拉丁美洲政策”

- 10 A. Anikst: Anthology of American Literature. Moscow: The International Press. 1950

簡稱：“美國文學選集”

#### 附注：

(一一二、三二—三五諸篇是郭聖銘同志譯的；四、六兩篇是皮名舉同志譯的；五、八、一三—一六、一八—一九、二六—二九、三六—三九諸篇是謝德風同志譯的；九—一二、一七、二〇—二三、二五、三〇—三一諸篇是孫秉瑩同志譯的。)

# 目 次

編者的話

本分冊說明

第一部分 独立战争与宪法的制定 .....	1
一 反“印花稅法”大会的議決案(一七六五) .....	1
二 独立宣言(一七七六) .....	3
三 邦联条例(一七七七) .....	9
四 美英和約(一七八三) .....	17
五 謝斯起义的背景(一七八六) .....	21
六 西北法令(一七八七) .....	27
七 美利堅合众国宪法(一七八七)(略) .....	33
八 美利堅与印第安人六部落的條約(一七九四) .....	33
附录 本·佛兰克林記載屠杀印第安人事件 (一七六三) .....	36
第二部分 “門罗主义”的宣布 .....	39
九 美国国务卿約翰·昆西·亞当斯致美国駐俄公使 亨利·密得尔頓的指示(一八二〇) .....	39
十 美国国务卿約翰·昆西·亞当斯致美国駐俄公使 密得尔頓的信(一八二二) .....	43
十一 前总统托馬斯·哲斐孙致詹姆士·門罗 总统的信(一八二三) .....	43
十二 門罗总统致国会咨文(一八二三) .....	46
第三部分 黑奴問題和南北战争 .....	50
十三 托馬斯·佩因論美国奴隶制度(一七七五) .....	50
十四 黑人向国会最早的請願書(一七九七) .....	52

十五	美国反对奴隶制度协会章程(一八三三) .....	57	
十六	一个黑奴自述奴隶拍卖的情况(一八四一) .....	59	
十七	逃奴引渡法案(一八五〇) .....	62	
十八	堪薩斯—內布拉斯加法案(一八五四) .....	68	
十九	德勒德·司各脫案的判决書(一八五七) .....	70	
二十	約翰·布朗就义前的講話(一八五九) .....	80	
二一	宅地法案(一八六二) .....	82	
二二	解放黑奴宣言(一八六二) .....	84	
二三	林肯格的斯堡演說詞(一八六三) .....	86	
三四	美利坚合众国宪法修正案第十三条、第十四条和 十五条(一八六五、一八六八、一八七〇)(略) .....	87	
第四部分 帝国主义时期美国的对外侵略 .....		88	
<b>甲 对华侵略的所謂“門戶开放”政策</b>			
二五	国务卿海致美国驻英大使(綽特)的指示 (一八九九) .....	88	
二六	美国国务卿海致美国驻柏林、巴黎、倫敦、羅馬、 聖彼得堡、維也納、布鲁塞尔、馬得里、东京、海 牙和里斯本的外交代表的指示 (一九〇〇).....	91	
二七	罗脱—高平协定(一九〇八) .....	92	
二八	国务卿諾克斯关于滿洲鐵道中立化的备忘录 (一九〇九) .....	94	
二九	藍辛—石井协定(一九一七) .....	96	
<b>乙 “門羅主义”应用的扩大</b>			
三〇	一九一二年八月二日美国參議院的議決案 (一九一二) .....	98	
附录 參議員約翰·喀波特·罗治的說明 (一九一二) .....			98
三一	国务院顧問罗伯·藍辛致国务卿威廉·布利安 的信(一九一四) .....	100	

附件 国务院顧問藍辛的备忘录(一九一四) .....	101
第五部分 南北战争以后的黑人問題和工人运动.....	108
甲 黑人問題	
三二 阿拉巴瑪州的黑人所提出的备忘录(一八七四) .....	108
三三 新奥尔良群众大会宣言(一八八八) .....	115
三四 “耐亚格拉运动”大会宣言(一九〇五) .....	119
三五 美国黑人全国委员会告欧洲各国人民書 (一九一〇) .....	126
乙 工人运动	
三六 劳动骑士团团章序言(一八七八) .....	130
三七 美国劳工联合会芝加哥全国代表大会議決案 (一八九三) .....	132
三八 世界产业工人联合会宣言(一九〇五) .....	134
三九 美国社会党政綱(一九〇八) .....	136
譯名对照表 .....	145

## 第一部分 独立战争与宪法的制定

### 一 反“印花稅法”大会的 議決案(一七六五)

英国政府巧立名目，在北美殖民地强行征税，其中最招人怨恨的是“印花稅法”。一七六五年十月，北美殖民地各主要城市的代表集議于紐約城，宣言反对“印花稅法”，并向英国政府要求其他的民主权利。这时，北美殖民地的人民已經开始用实际行动来反抗英国的暴政了。本文譯自莫里逊所編之“美国革命史資料”，第三二——三四頁。

本大会的成員，誠摯地以最热烈的愛戴与恭順的心情忠于陛下本人以及陛下的政府，坚定不移地遵守那种恰当的王位必須由新教徒繼承的現行法規<sup>①</sup>，心中深深地感覺到英屬本洲殖民地那些目前的以及行将来临的不幸事件，在時間所能允許的範圍以內，已經把这些殖民地的情况考慮再三，筹之稔熟，認為：由于国会最近所制定的那几个法案，我們有义不容辭的責任，将关于殖民地人民所認為最重要的权利和自由、以及他們在工作中所遭遇的苦难，謹抒芻蕘之見，作下列的宣言。

(一)居住在这些殖民地的陛下的臣民，与那些出生在陛下本邦的臣民一样，对大不列顛国王負有同等忠誠的义

① 英国在一六八九年的“权利法案”和一七〇一年的“王位承繼法案”中，均規定非新教徒不得承繼王位，以防止天主教会的復辟。

务，并对大不列颠尊严的国会负有一切理所当然的服从的义务。

(二)居住在这些殖民地的陛下的臣民，理应享有为陛下那些出生在大不列颠王国本土的臣民所固有的一切的权利和自由。

(三)如果得不到人民亲自或经由其代表所表示的同意，那末就不得向他们征收赋税。此为人民自由权中之不可分离的要素，亦为英国人之不容置疑的权利。

(四)这些殖民地的人民在大不列颠的下议院中没有代表；而且由于他们地方上的实际情况，也不能够在那边拥有代表。

(五)这些殖民地的人民之唯一的代表，就是由他们自己在当地所推举出来的那些人选。除掉他们各自的立法机关得按照宪法程序向他们征税以外，其他一切的赋税都是非法的。过去如此，今后亦然。

(六)国王所享用的一切供奉，须是人民出于自由乐意的赠予。大不列颠的人民要把殖民地人民的财产授予国王陛下，那是与英国宪法的精神和原则不符合的，并且是不合理的。

(七)用陪审制度进行审判，此乃居住在这些殖民地的每一个英国臣民之天赋的、至可宝贵的权利。

(八)国会最近所制定的那个法案，题为“准予在英属美洲殖民地和垦殖区实施某些印花税以及其他捐税的法案”，强迫这些殖民地的居民负担苛捐杂税。而上述的“法案”，以及其他的一些“法案”，更把英国海军法庭的管辖权扩大到其昔日的范围以外，这就有一种明显的意图，要来剥夺殖民地人民的权利和自由。

(九)国会最近制定的几个“法案”所要征收的那些捐稅，从这些殖民地的特殊情況說來，將是非常繁重、非常苛酷的；而从貨幣奇缺的情況說來，要繳納那些捐稅也是絕對行不通的。

(十)因为这些殖民地的商業利潤最后都是集中到大不列顛，去付款購買其所不得不从該處采办的那些制成品，所以这些殖民地实际上就等于在大不列顛所授予国王的一切供奉中貢獻了很大的一部分了。

(十一)国会最近制定的几个“法案”所加于这些殖民地的商業上的限制，将使这些殖民地無法購入大不列顛的制成品。

(十二)这些殖民地的發展、繁荣和安乐，系于其能充分而無碍地享受它們的权利和自由，并系于其与大不列顛之間的互相友好和互相有利的往来。

(十三)向国王或国会的任何一院請願，此乃居住在这些殖民地的英國臣民应有之权利。

最后，我們这些殖民地的人民对于那最善良的君主，对于母邦，以及对于我們自己，都負有一种义不容辭的責任，必須竭忠尽智，向国王陛下提出忠誠而負責的呼吁，向国会的上下两院提出恭敬的申請，要求取消那准予实施某些印花稅的“法案”，取消国会如上所述的任何其他“法案”中借以扩大海軍部管轄权的一切条款，并取消那些其他的为了限制美洲的工商業而新近制定的“法案”。

## 二 独立宣言(一七七六)

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第二届大陆會議通过“独立宣言”，向全世界昭

告：北美的十三个殖民地与英国断絕一切政治上的附屬关系，成为完全独立自由的北美合众国。“独立宣言”系出自哲斐逊的手笔，但曾經過富兰克林等人的潤色。这个“宣言”是反对殖民压迫和反对封建压迫的挑战書，是資產阶级革命史上一篇極重要的文献。在哲斐逊所起草的初稿中，原来有一段是主張廢除黑奴制的，但却因南方諸州“种植場主”的反对，結果被刪掉了。本文譯自“哈佛古典丛書”，第四三卷，第一六〇——六四頁。

在人类历史事件的进程中，当一个民族必須解除其与另一个民族之間迄今所有存在着的政治联系、而在世界列国之中取得那“自然法則”和“自然神明”所規定給他們的独立与平等的地位时，就有一种真誠的尊重人类公意的心理，要求他們一定要把那些迫使他們不得已而独立的原因宣布出来。

我們認為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sup>1</sup>人人生而平等，他們都从他們的“造物主”那边被賦与了某些不可轉讓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sup>2</sup>为了保障这些权利，所以才在人們中間成立政府。而政府的正当权力，则系得自被統治者的同意。如果遇有任何一种形式的政府变成是損害这些目的的，那末，人民就有权利来改变它或廢除它，以建立新的政府。这新的政府，必須是建立在这样的原則的基础之上，并且是按照这样的方式来組織它的权力机关，庶几就人民看来那是最能够促进他們的安全和幸福的。誠然，謹慎的心理会主宰着人們的意識，認為不應該為了輕微的、暫時的原因而把設立已久的政府予以变更；而过去一切的經驗也正是表明，只要当那些罪恶尚可容忍时，人类总是宁願默然忍受，而不願廢除他們所習慣了的那种政治形式以恢复他們自己的权利。然而，当一个政府恶貫滿盈、倒行逆施、一貫地奉行着那一个目标，显然是企圖把人民抑压在絕對专制主义的淫威之下时，人民就有这种权利，

人民就有这种义务，来推翻那样的政府，而为他們未来的安全設立新的保障。——我們这些殖民地的人民过去一向是默然忍辱吞声，而現在却被迫地必須起来改变原先的政治体制，其原因即在于此。現今大不列顥國王的历史，就是一部怙惡不悛、倒行逆施的历史，他那一切的措施都只有一个直接的目的，即在我們各州建立一种絕對专制的統治。为了証明这一点，讓我們把具体的事實臚陈于公正的世界人士之前：

他一向拒絕批准那些对于公共福利最有用和最必要的法律。

他一向禁止他的总督們批准那些紧急而迫切需要的法令，除非是那些法令在未得其本人的同意以前，暫緩發生效力；而在这样暫緩生效的期間，他又完全把那些法令置之不理。

他一向拒絕批准其他的把广大地区供人民移居垦殖的法令，除非那些人民願意放弃其在立法机关中的代表权。此項代表权对人民說来实具有無可估量的意义，而只有对暴君說来才是可怕的。

他一向是把各州的立法团体召集到那些特別的、不方便的、远离其公文档案庫的地方去开会。其唯一的目的就在使那些立法团体疲于奔命，以服从他的指使。

他屡次解散各州的議会，因为这些議会曾以剛強不屈的堅毅的精神，反抗他那对于人民权利的侵犯。

他在解散各州的議会以后，又长时期地不讓人民另行选举；这样，那不可抹杀的“立法权”便又重新回到广大人民的手中，归人民自己来施行了；而这时各州仍然險象环生，外有侵略的威胁，內有动乱的危机。

他一向抑制各州人口的增加；为此目的，他阻止批准“外籍人归化法案”；他又拒绝批准其他的鼓励人民移植的法令，并且更提高了新的“土地分配法令”中的限制条例。

他拒绝批准那些设置司法权力机关的法案，借此来阻止司法工作的执行。

他一向要使法官的任期年限及其薪金的数额，完全由他个人的意志来决定。

他滥设了许多新的官职，派了大批的官吏到这边来箝制我们人民，并且盘食我们的民脂民膏。

在和平的时期，他得不到我们立法机关的同意，就把常备军驻屯在我們各州。

他一向是使军队不受民政机关的节制，而且凌驾于民政机关之上。

他一向与其他的人狼狈为奸，要我们屈伏在那种与我们的宪法格格不入，并且没有被我们的法律所承认的管辖权之下；他批准他们那些假冒的法案：

他把大批的武装部队驻扎在我們各州：

他是用一种欺骗性的审判来包庇那些武装部队，使那些对各州居民犯了任何谋杀罪的人得以逍遙法外：

他割断我们与世界各地的贸易：

他不得到我们的允许就向我们强迫征税：

他在许多案件中剥夺了我们在司法上享有“陪审权”的利益：

他是以“莫须有”的罪名，把我们逮解到海外的地方去受审：

他在邻近的地区<sup>①</sup>废除了那保障自由的英吉利法律体系，在那边建立了一个横暴的政府，并且扩大它的疆界，要